

國立嘉義大學 理工學院 電子物理學系

114 學年度 第一學期 第二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 紀錄

時間：114 年 11 月 6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蘭潭校區電物二館 A18B-502 會議室

主席：許 0 文

紀錄：羅 0 月

出席者：李 0 隆、鄭 0 平(休假研究)、蔡 0 善、林 0 弘、洪 0 弘、余 0 峰、
蘇 0 武、陳 0 翰、陳 0 緒、陳 0 禎、高 0 青、黃 0 達(請假)

壹、報告事項：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討論本系必選修科目冊(11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首次修訂案。

說明：

- 一、本系學士班115入學必選修科目冊如[附件1](#)，請討論。
- 二、本系碩士班115入學必選修科目冊如[附件2](#)，請討論。
- 三、學士班必選修科目冊：「五、其他說明：(四)電子物理學系課程學分抵修規定：1. 須修習至少一次系上開列之必修課程，才可進行該課程之抵修作業，停修者不予以列入次數計算」。以上擬新增說明：但一年級微積分、普通化學、普通化學實驗等課程除外。
- 四、學士班必選修科目冊：擬新增二年級「近代物理」課程。

決議：

- 一、經討論後，確認以上新增說明，並新增以下修訂：
 - (一)學士班必選修科目冊：二年級第2學期新增「近代物理」3學分選修課程。
 - (二)學士班必選修科目冊：刪除四年級第1、第2學期「光電實驗」選修課程。
刪除四年級第2學期「半導體工業技術」選修課程。
 - (三)學士班必選修科目冊：刪除二年級第1學期「物理探究與實作」3學分選修課程，新增二年級第1學期「物理探究與科學實作」3學分選修課程。
 - (四)學士班必選修科目冊：自由選修16學分更改為15學分，專業選修學程21學分更改為22學分。
 - (五)碩士班必選修科目冊：刪除一年級第1、第2學期「光電實驗」選修課程。
刪除一年級第2學期「半導體工業技術」選修課程。
 - (六)碩士班必選修科目冊：一年級第1學期「積體光學」2學分選修課程更改為3學分選修課程。
- 二、本次課程會議，1位委員休假研究，1位委員請假，出席委員11位，有11位委員同意，已達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過該案，並將相關資料送請本系課程外審委員(通訊)審查，然後再送本系下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

※提案二

案由：討論本系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與學科教學內容大綱(11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首次修訂案。

說明：

- 一、本系學士班115入學學科內容概述與學科教學內容大綱如[附件3](#)，請討論。
- 二、本系碩士班115入學學科內容概述與學科教學內容大綱如[附件4](#)，請討論。

決議：本次課程會議，1位委員休假研究，1位委員請假，出席委員11位，有11位委員同意，已達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過該案，並將相關資料送請本系課程外審委員(通訊)審查，然後再送本系下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

※提案三

案由：本系教師新學年授課通識課程預排原則修正案。

說明：

- 一、113-114學年度電物系教師授課總學時、通識課程總學時及超鐘點統計如[附件5](#)。
- 二、新學年通識課程安排是否全部都必須為超鐘點，或只須部分超鐘點，請討論。
- 三、本系大學部一年級通識課程「基礎程式設計」是否列入同等考量，請討論。
- 四、如果通識課程全部都必須為超鐘點授課，不足基本鐘點部分，除了專題課程，是否開放演習課程授課，請討論。

決議：

- 一、新學年通識課程安排全部都必須為超鐘點授課，但本系大學部一年級通識課程「基礎程式設計」可列入基本授課鐘點。不足基本鐘點部分，除了專題課程，開放演習課程授課。演習課程授課教師可與正課授課教師不同，但必須先取得正課授課教師同意，方可安排。
- 二、本次課程會議，1位委員休假研究，1位委員請假，出席委員11位，有11位委員同意，已達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過該案。

※提案四

案由：本系專題研究(III)課程補助案。

說明：

- 一、擬新增本系大學部四年級上學期專題研究(III)期末專題研究報告要求為至少一篇全國性或國際性研討會論文發表成果。
- 二、若指導教授無研究計畫經費支應者，將以系所相關經費補助學生差旅費與註冊報名費。

決議：

- 一、經討論後修正為：專題研究(III)期末專題研究報告可以為全國性或國際性研討會論文發表成果，不限當學期新增專題研究成果。若指導教授無研究計畫經費支應者，將以系所相關經費補助學生(國內)差旅費與註冊報名費，以鼓勵學生發表學術會議論文。
- 二、本次課程會議，1位委員休假研究，1位委員請假，出席委員11位，有11位委員同意，已達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過該案。

※提案五

案由：本系課程輪替(換課)制度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於114年10月15日(星期三)辦理自我評鑑實地訪評。
- 二、依據訪評委員審查暨建議事項：貴系無課程輪替(換課)制度，學生無法接受不同教師的授課模式。建議系上推動課程輪動制度。

決議：

- 一、經討論後確認：
 - (一)本系經歷多年的教學安排歷程與授課經驗，目前決議仍然維持必修課程不採輪動制度。
 - (二)本系教師若有申請「教授休假研究」，其必修課程就會請其他老師代為授課，已可達到部分輪動。
 - (三)若學生必修課程成績不及格，可至外系修課，或至外校暑修，皆可承認抵修。學生已有多元選擇。
- 二、本次課程會議，1位委員休假研究，1位委員請假，出席委員11位，有11位委員同意，已達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過該案。

※提案六

案由：115 年度 NUST-TSMC (臺灣國立大學系統-台積電) 半導體人才培育計畫補助本系台積電半導體學程採認課程業師授課鐘點費案。

說明：

- 一、中興大學預計補助16週，每週三小時，每小時業師講座鐘點費2,000元，合計96,000元。但全校有兩項台積電半導體學程：半導體元件整合學程(理工學院電物系主導)、智慧製造學程(管理學院資管系主導)。
- 二、可為補助一門新開課程，聘請兼任教師，或補助數門課程業師協助授課，合併計算。

決議：

- 一、本項經費補助由本校兩項台積電半導體學程(半導體元件整合學程、智慧

製造學程)各占一半,故本系實際可獲補助將為48,000元(24小時鐘點費),經費使用期間為115年度一整年。請本系半導體元件整合學程採認課程之授課教師踴躍提出業師協助授課補助申請。

二、本次課程會議,1位委員休假研究,1位委員請假,出席委員11位,有11位委員同意,已達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過該案。

※提案七

案由：本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英語授課(EMI)申請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規定,本校教師以英語全程開授之課程,經**系所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每1學分以1.5倍鐘點核計。**但語言類課程、非講授之個別指導類課程、專題研究、專題製作、講座等以及外籍授課教師不適用本規定。**
- 二、教師若欲開設「全英語課程(非母語授課)」,請於**次學期開課前**,填妥**「教師全英語授課申請表」**(如**附件-格式**)向系(所)提出申請。
- 三、將審核通過之**申請表**(需經系所主管及院長核章)、**英文版教學大綱及系所課程委員會紀錄影本**於11月21日前,擲送註冊與課務組備查。
- 四、114學年度第2學期審核通過之課程,請於開課作業系統中**「授課語言」點選英語,以利學生選課時參考**;**「鐘點加權比率」點選非母語授課**,以利鐘點時數正確核算。
- 五、本系蘇炯武老師申請案,如**附件6**。

決議：本次課程會議,1位委員休假研究,1位委員請假,1位老師迴避,出席委員10位,有10位委員同意,已達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時間：**114 年 11 月 6 日（星期四）下午 13 時 20 分。**